

#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 分公司富源219H井钻井工程（勘探井）

##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3年12月9日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依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对照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富源219H井钻井工程（勘探井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》及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、批复要求，对本工程开展自主验收工作。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、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3名验收专家组成（名单见附件1）。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，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，并查阅了相关资料。经认真讨论，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

### 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本工程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境内。

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钻前工程：井场道路、钻井平台、应急池、垃圾收集箱、生活污水池等；钻井工程：钻井、测试及完井处理、供电工程、供热工程、供水工程、办公及生活等配套设施。

富源219H井井型为定向井，原设计井深7986.29/7710.48m（斜深/垂深），实际完钻井深8130m，完钻层位为O1-2y。

## **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**

2022年12月，阿克苏净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《富源219H井钻井工程（勘探井）环境影响报告表》。2023年1月6日，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以“阿地环函字〔2023〕43号”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。富源219H井型为定向井（评价井）；该井于2023年1月开钻，2023年04月28日完钻；2023年05月04日钻井完井；2023年05月11日试油完井，验收调查期间钻井工程已完成。

## **（三）投资情况**

本工程实际总投资7090万元，实际环保投资215万元，约占总投资的3.03%。

## **（四）验收范围**

本工程验收范围与环评及批复工程内容一致。

## **二、变动情况**

本工程的性质、工艺、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与环评计划基本一致，无重大变动。

## **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**

### **（一）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**

本工程实际永久占地及临时占地均不超过环评预测占地面积。钻井工程结束后，井场内钻井设施及生活区进行拆除清理，并对临时占

地进行清理平整和恢复，目前逐步自然恢复。

## **（二）废气**

施工期制定各项环保制度，合理规划工程占地，并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，防治扬尘污染。

## **（三）废水**

钻井废水与钻井泥浆、岩屑一同进入不落地处理系统处理，处理后的液相全部回用于配备钻井液，不外排；钻井期间生活污水排入生活污水池，拉运至库车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。

## **（四）噪声**

钻井期间，对高噪音设备采取了隔声和减振措施，有效的降低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，井场周围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。

## **（五）固体废物**

钻井期间产生的水基泥浆经不落地系统处理后，进入泥浆罐循环使用，不产生废泥浆；非磺化水基泥浆暂存至井场泥浆暂存池干化，经检测满足《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》

（DB65/T3997-2017）要求后综合利用；聚磺体系泥浆及岩屑拉运至塔河南岸钻试修废弃物环保处理站（巴州华洋）处理；井场和生活区产生的生活垃圾在垃圾收集箱暂存，拉运至库车景胜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；钻井期间产生的废油、废机油交由库车畅源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。

## **（六）其他环境保护措施**

2023年1月，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编制完成《富源219H井钻井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并于2023年1月13日由沙雅县环境保护局以652924-2023-007备案完成。按照应急预案中的要求定期组织职工学习并进行演习。

新疆山河志远环境监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《富源219H井钻井工程（勘探井）环境监理工作总结报告》。

#### **四、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**

##### **（一）无组织废气**

验收监测期间，富源219H井厂界外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满足《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9728—2020）中5.9企业边界污染物控制要求；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监测结果均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。

##### **（二）噪声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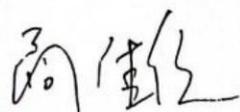
验收监测期间，富源219H井场界昼间、夜间的噪声监测范围值均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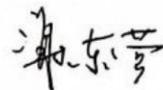
#### **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**

验收调查期间，富源219H井场外常年下风向土壤中各项因子监测值均满足《土壤质量环境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表1及表2中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第二类用地限值要求。

## 六、验收结论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富源 219H 井钻井工程（勘探井）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，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要求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验收组组长： 

验收组成员：     
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

2023 年 12 月 9 日

附件 1: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K7K-H1 井钻井工程 (勘探井)、K7K-H3 井钻井工程 (勘探井)、MA8-1H 井钻井工程建设项目、富源 219H 井钻井工程 (勘探井)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称/职务	身份证号	联系方式	签名
1	商佳俭	产能建设事业部	科长	652801198702126118	18699632277	商佳俭
2						
3	贺华	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协会	高工	650108197903250019	13999998252	贺华
4	林鸣	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高工	652901198305060026	18690169369	林鸣
5	谢东营	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(退休)	高工	650102197603044573	13999127099	谢东营
6	白宽	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工程师/主任	652722199305283518	15099696694	白宽
7	杨坤	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工程师	622126199402250414	18799746885	杨坤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